



---

##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 第六十七届会议

2011年5月19-25日，曼谷

议程项目1

会议开幕

### 报告草稿

### 经社会第六十七届会议

####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

1. 经社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于2011年5月19-25日在曼谷联合国会议中心举行。会议共由两部分组成：高级官员会议段于2011年5月19-21日举行；部长级会议段于2011年5月23-25日举行。

---

\* 注：报告中所列出席本届会议的国家/组织仅为初步名单，应以2011年5月25日的最后修订名单为准。

2.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成员

阿富汗  
亚美尼亚  
澳大利亚  
孟加拉国  
不丹  
文莱达鲁萨兰国  
柬埔寨  
中国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斐济  
法国  
印度  
印度尼西亚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帕劳  
巴布亚新几内亚  
菲律宾  
大韩民国  
俄罗斯联邦  
萨摩亚  
新加坡  
所罗门群岛  
斯里兰卡  
泰国  
东帝汶  
汤加  
日本  
哈萨克斯坦  
基里巴斯  
吉尔吉斯斯坦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马来西亚  
马绍尔群岛  
蒙古  
缅甸  
瑙鲁  
尼泊尔  
荷兰  
新西兰  
巴基斯坦  
土耳其  
图瓦卢  
美利坚合众国  
乌兹别克斯坦  
瓦努阿图  
越南

准成员

中国香港  
中国澳门

3. 根据经社会议事规则第 3 条，比利时、摩洛哥、罗马尼亚和南非派代表出席了会议。罗马教廷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4. 下列各联合国秘书处单位派代表出席了会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和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
5. 下列联合国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联合国国际减少灾害风险战略机构间秘书处和联合国人口基金。
6. 下列专门机构的代表以咨商身份列席了会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海事组织、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万国邮政联盟、世界银行和世界卫生组织。
7. 下列政府间组织作为观察员列席了会议：亚洲及太平洋椰子联合会、亚洲太平洋经济合作组织、亚洲开发银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经济合作组织、国际黄麻研究小组、国际移民组织、国际胡椒共同体、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亚洲相互协作与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秘书处和台风委员会。
8. 下列非政府组织派观察员列席了会议：方济会国际、国际助老会、国际援助第四世界运动、国际工会联合会、巴哈教国际联盟、亚太区域残疾人国际协会、泛太平洋和东南亚妇女协会和世界中小型企业协会。
9. 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发展中心和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10. 与会者名单见文件 E/ESCAP/67/INF/2/Rev. 1。
11. 根据其议事规则第 13 条，经社会选举出 Sarath Amunugama 先生阁下(斯里兰卡)担任本届会议的主席。
12. 按照其以往惯例，经社会决定选举以下代表团团长为副主席：

Abdul Hadi Arghandewal 先生阁下(阿富汗)

Gowher Rizvi 博士阁下(孟加拉国)

Daw Penjo 先生阁下(不丹)

Ly Thuch 先生阁下(柬埔寨)

吴海龙先生阁下(中国)

Ratu Inoke Kubuabola 先生阁下(斐济)

Ebrahim Azizi 先生阁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Makiko Kikuta 女士阁下(日本)

Timur Suleimenov 先生阁下(哈萨克斯坦)  
Amberoti Nikora 先生阁下(基里巴斯)  
Nurlan Aitmurzaev 先生阁下(吉尔吉斯斯坦)  
Hiem Phommachanh 先生阁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Miyegombo Enkhbold 先生阁下(蒙古)  
Kan Zaw 博士阁下(缅甸)  
Kieren Keke 博士阁下(瑙鲁)  
Jackson R. Ngiraingas 先生阁下(帕劳)  
Sali Subam MP 议员阁下(巴布亚新几内亚)  
Mateo Montaña 先生阁下(菲律宾)  
Lee Si-Hyung 先生阁下(大韩民国)  
Elijah Doro Muala 阁下(所罗门群岛)  
Kasit Piromya 先生阁下(泰国)  
Lotoala Metia 阁下(图瓦卢)  
Le Hoai Trung 先生阁下(越南)

13. 本届会议的高级官员会议段分成两个全体委员会举行会议。下列主席团成员当选：

(a) *第一委全体委员会：*

*主席：*

Makmur Sanusi 先生(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

Minute Taupo 先生(图瓦卢)

Damdin Tsogtbaatar 先生(蒙古)

(b) *第二委全体委员会：*

*主席：*

Igor Shcherbak 先生(俄罗斯联邦)

*副主席：*

Carmelita N. Ericta 女士(菲律宾)

Solo Mara 先生(斐济)

14. 经社会还设立了一个决议草案工作组，由 Sohail Mahmood 先生阁下(巴基斯坦)担任主席，负责审议会议期间提交的各项决议草案。Kurtulus Aykan 先生(土耳其)当选为工作组的副主席。

**B. 议程**

15. 经社会通过了下列议程：

*高级官员会议段*

1. 会议开幕：
  - (a) 开幕致词；
  -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 (c) 通过议程。
2. 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事务特别机关：
  - (a) 努力缩小发展方面的各种差距，包括贯彻执行《阿拉木图行动纲领》；
  - (b) 其他事项。
3. 审查与经社会各下属机构相关的议题，包括亚太经社会各区域机构的工作：
  - (a) 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工作、以及包容性发展；
  - (b) 贸易和投资；
  - (c) 交通运输；
  - (d) 环境与发展；
  - (e) 信息和通信技术；
  - (f) 减少灾害风险；
  - (g) 社会发展；
  - (h) 统计；
  - (i) 次区域发展活动。
4. 管理事项：
  - (a) 2012-2013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
  - (b) 对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的改动；
  - (c) 对经社会会议结构运作情况的中期审查；
  - (d) 亚太经社会的技术合作活动及各方宣布捐款意向。
5. 常驻代表及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6. 经社会第六十八届会议(2012 年)的举行日期、地点和主题。

*部长级会议段*

7.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需要处理的政策性问题:
  - (a)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在实现包容性和可持续的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面对的各种重大挑战;
  - (b) 2011 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
8. 经社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主题:“展望后危机时代:亚洲及太平洋社会保护与发展的长远构想”。
9. 其他事项。
10. 通过经社会报告。

**C. 议事纪要**

**高级官员会议段**

16.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于 2011 年 5 月 19 日宣布第六十七届会议的高级官员会议段开幕并致欢迎词。

**部长级会议段**

17. 经社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代理主席 **Lotoala Metia** 阁下(图瓦卢)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宣布经社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部长级会议段开幕。联合国副秘书长兼联合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在会上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并致欢迎词。
  18. 不丹首相吉格梅·廷莱先生阁下和蒙古副总理米耶贡布·恩赫包勒德先生阁下在会上发表了主旨讲话。泰国总理阿披实·维乍集瓦先生阁下在会议开幕式上发表了开幕致辞。
-